

◆六岭杂谈

“字”的墓志铭

荣小平

做过编辑、记者，又是省作家协会的会员，还头上挂着一顶湖南师大特聘研究员的帽子，不是和我亲密接触过的人，无不以为我的字写得特别漂亮。然而不是，我的字不用奇丑无比来形容，也当算是很难看之类的了。因为字写得不好，所以至今为止，我都没有记过一本完整的笔记。也因为字不好，二十世纪初九十年代初，我就花重金购置了一台电脑，从此便以电脑代笔，开启了自己的遮丑时代。

这一生真正认真地练习过写字的时光只有三年，也就是小学一到三年级。虽然那时我们每天只上一上午的课，所练习的内容也都是些口号，但我的字一笔一画都还写得不错，也得到过老师的表扬。三年级开始上作文课，也许是这方面有天赋，我的作文得分都很高。我们那时上作文课是两个课时，前半节是老师讲题，告诉我们应该如何写，后半节就是自己写作。四年级和我同桌的同学叫周树和，这家伙字写得又快又好，唯独一写作文就头痛。我呢，字虽然写得还可以，但却是一笔一画地写，速度很慢，因手跟不上大脑的思路，人就显得十分难受。于是我们俩决定取长补短，由我用最快的速度以同一个题目写两篇不同的作文，他则以最快的速度为我和他自己各抄写一遍，而且字迹还不一样。如此“狼狽为奸”，我们一起合作了两年半的时间，直到小学毕业。因写字赶，小学毕业后，我的字便成了龙飞凤舞，横七竖八的样子。读高中时，和我坐一桌的同学叫刘智博，这家伙和周树和一样，字写得不错，但也是个一写作文就头痛的货。于是，高中两年他也就顺理

成章地成了我再次“狼狽为奸”的搭档。

在武警部队，我参加过湖南省首届民警文体骨干培训班，又是《湖南公安》杂志的特约记者，在各级新闻媒体发表过不少的新闻作品。回到地方后，我到县广播局报考广播站的编辑兼记者。被录取后，当时的局长找我谈话说：“小伙子，你的各类文章写得不错，修改的稿件也很好，有一定的文字功底。但你的字写得太不好看了，进来后要好好地练一练哟。”作为编辑、记者，我自然懂得字一定要写得好，也很想把自己的字好好地练一练。但那时每天的工作量很大，要写的东西太多。一赶，也就无暇顾及字的好坏了，只是相对以前写得稍工整一些，以方便播音员认读。

字写得不好，面子上总感觉过不去，总想在名人中拉几个字写得和我一样的来为自己寻求心里的平衡。我见过沈从文、巴金等一些大作家的字，感觉他们的字比我也好不了多少，特别是我曾崇拜的偶像作家王朔，字写得和小学二三年级的学生差不多。由此我就想他们是不是也和我一样，为了让写字的手能跟上自己大脑的思路，所以才没办法去在乎字的好丑了。这些大作家的字写得不好，文章却是十分了得，依然受到大家的崇拜，所以也就没有谁刻意在乎他们的字写得好或不好。这也许就是我们说的“孔夫子不嫌字丑”的缘故吧。虽是阿Q的心态，但每每想到有这么多的大作家的字写得也不过如此，我心中的那份自卑还是多少释然了一些。由此也增添了一些胆量，所以偶尔也会理直气壮地拿起毛笔写几个字挂在自己的书房里。这些字多是我

从写的五六十张纸里挑出来的最好的一张。挂在墙上的是自己的字，我欣赏时多少有点自我陶醉。不懂道的朋友看了多是一脸懵，不知是哪位大师所写。而懂道的朋友看了，总是笑着对着我说：“挂在自家可以，挂在自家可以。”那意思很明了，就是挂在外面不妥，最好别去出洋相。

字写得不好其实是件很不幸的事，因为字写不好，作为一生与文字打交道的我，心中的那份汗颜与自卑是长久的，工作和生活中也留下了很多的遗憾。如上所述，我一生没留下一本完整的日记，一本完整的工作笔记，很多重要的工作及人和事，也都只能凭记忆记多少是多少。尤其难堪的是在一些必须动笔写点什么的公众场合，脸总有点挂不住，心中的那份忐忑只有自己知道。

字写得漂亮就如同人长得漂亮一样，是件很好的事。我很多的同事和朋友的字都写得相当不错。他们闲着没事的时候，都喜欢练练毛笔字。这种爱好，既让他们远离了不良嗜好，又起到了修身养性、锻炼身体中的作用。字写得好，逢年过节可帮别人写写对联，遇到客气的主，还可能接到红包。对这些同事和朋友，实说，字不好的我是羡慕嫉妒恨的。

工作时字没写好，退下来后一直想好好练练字。每年都买了一些教材，也在网上报考了一些书法班，但心一直静不下来，所以至今还没认真真正地学习和练过。以我这两天打鱼、三天晒网的性格，估计今后也很难继续下去。丑字一生，也许就是我今生的宿命。今天写下上面这些文字，就当是自己给自己的“字”写的一篇墓志铭。哈哈。

孩子，别再忧伤

王雪莲

阿乙是个特别可爱特别真诚的孩子，也是一个需要很多关注和爱的娃。阿乙从小父母离异，他是跟着爷爷奶奶长大的。他总是静静地坐在教室那个不起眼的角落，眼神落寞而忧伤。读初中了还爱啃手指头，而且忒上瘾，有事没事就把手往嘴里塞，左手啃了啃右手，有时候我真有点担心手足口病会去找他。为此我不知语重心长苦口婆心唠唠叨叨过他多少遍，但总不见有明显的效果。久而久之，我们师生俩倒是达成了默契，他不自觉将手指头塞进嘴里时，我一个眼神甩过去，他就会满脸羞赧地将手拿出来。看着他白脸泛红的窘态，我不得又好气又好笑。这是一个多么缺乏安全感的娃啊，想到他特殊的家庭情况，我又挺心疼他的。

他也曾努力戒过这一口。一个大热天，戴着一个大口罩的他猛地蹿到我面前，瞪着骨碌的大眼睛含笑看着我，直瞪得我一愣一愣的。而且那满脸的汗哟，我看着我都着急，但他那一天硬撑着没有将口罩摘下来。后来，我恍然大悟，那一天他竟然没有啃手！

这学期刚开始，有一次我去查寝，照例先去男生寝室看看，顺便嘱咐他们多泡脚讲卫生，检查他们被褥的厚薄。我还在楼下，就看到一个男孩站在走廊上向我这个方向张望。看我走近，他怯怯地喊：“王老师……”是阿乙，他在等我去看他们！等我到了他们寝室，小鬼头又围着我东说西说，说寝室里谁谁谁刚过了生

日，吃了蛋糕。又问我：“王老师，你什么时候生日？”我也有一搭没一搭地与他们闲聊着。

这时寝室长阳光告诉我，阿乙也要过生日了，就在下周。哦，原来如此啊！此刻，阿乙眼神闪亮，写满了爱的渴望。我郑重地答应，那天一定会送他一个小礼物。听到我的话，他的眼中闪烁着光芒，我的心弦被拨动了。以后的几天清晨，我总有意无意从家里洗好一些水果带到学校，奖励给我们班的那些勤勉的寄宿生。这些娃大都是来自乡镇的留守儿童，其中就有阿乙。有时是李子，有时是桃，还有葡萄、荔枝等。等他们跑完操，我扯开袋子，让他们自己选。他们笑着，轻声地向我道着谢。就这样，在晨曦初染的清晨，我们开始了美好的一天。阿乙在他的周记里有稚气而真诚的记录：“那天清晨，我们又吃到了王mm(孩子们私下里叫我王妈妈)带来的葡萄，听说叫阳光玫瑰，碧玉一般，我以为会酸，没想到是甜的！这是我吃过的最甜的葡萄……”

这么一些日子下来，我发现阿乙上课更认真了，也不常啃手了，班会活动也开始尝试着参加了。虽然唱歌时他还时不时捂着脸，戴上衣帽故作羞怯，但声音却响亮动听，脸上的笑容也多了起来。我去十班(我教的另一个班)上课，偶尔应娃子们的要求拖几分钟堂时，教室门口总有一个探头探脑

向里张望的身影，见到我又一溜烟地跑了，又是阿乙！我心头一热：这个娃就是以这种方式在向他的老师表达着爱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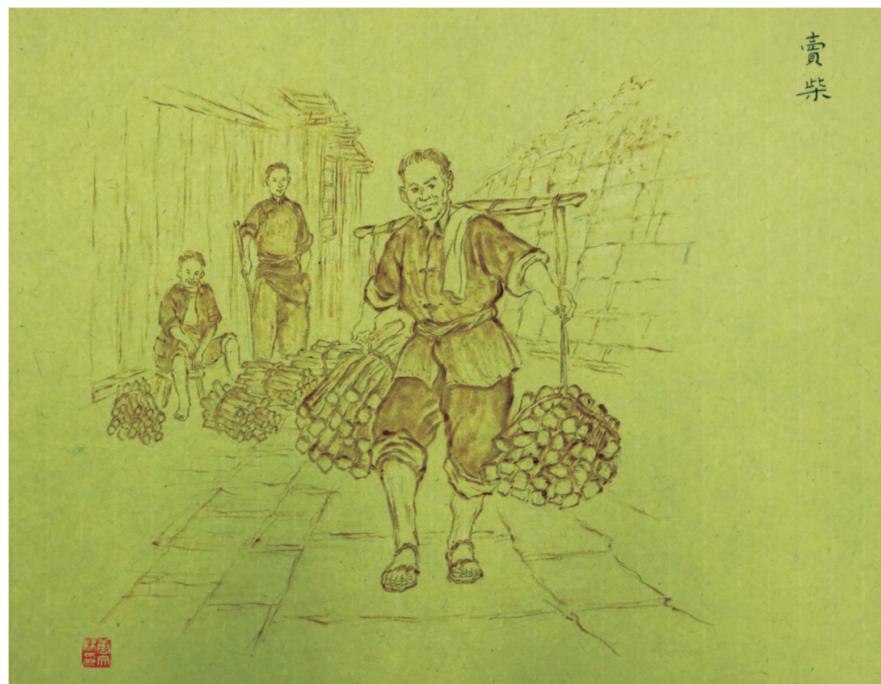
他的生日终于到了，我也已送了他几次礼物了，但在这一天我还是送了他一条亲手织的围巾。当我亲手将围巾套上他的脖子，他红了眼眶，随即迅速扭过头去，装作在看窗外。

他父亲转钱过来让阿乙自己去买个蛋糕庆生，他却缠着我让我给他操持，像上次另一个寄宿生过生日一样(我一学期总要操持几场这样的生日)。我答应了。于是忙着订蛋糕，订鲜花，还自掏腰包给他订了一杯奶茶。蛋糕鲜花在同学们午睡前期如期送达。同学们拍着手，齐声唱着生日歌，向阿乙表达着最诚挚的祝福。我也含笑地看着他。在温馨的烛光中，在孩子们祝福的歌声中，阿乙闭上眼睛双手合十虔诚地许愿……

然后就是属于孩子们的狂欢，好一场奶油混战！他们闹着，我笑着看着。我在心中默默祈祷，愿爱的阳光洒满阿乙的心房。那天过后，阿乙好像突然长大了，他竟不再啃手了！第二天上课时，他还破天荒地举手回答起了问题，声音不大，但眼神坚定！

(王雪莲，任职于武冈二中)

◆湖湘三百六十行



湖湘地区以山地丘陵地形为主，漫山遍野乱长的杂树灌木都可以做柴。过去，没有液化气、天然气等，煤炭也比较稀缺，大多数家庭做饭炒菜主要靠烧柴。农村，柴遍地都有，但城里烧柴就只能去买。

在这样的背景下，便产生了一批以卖柴维持生计的

卖柴

唐文林 王艳萍

卖柴人。他们翻山越岭，披荆斩棘，到深山里砍柴，晒干捆好，肩挑手推步行数十里进城卖柴，挣的都是辛苦钱。

大约二十世纪六七十年代，还有少数卖柴挣钱的山

里人。后来随着城市居住条件的改善，煤、液化气等燃料代替了柴火，而卖柴人就逐渐淡出了人们的视线。

(唐文林、王艳萍，宝庆烙画传承人)

◆岁月回眸

老家的锥栗

周志辉

老家后头的山上产锥栗。听老人讲，解放前，锥栗是“唐僧肉”。那时大家都缺粮食，一天只能吃两顿。晚上肚子饿，就拿锥栗充饥，“每人每天几颗”。大人分时，小孩在旁边监督。谁多一颗，天都会塌下来。还经常因锥栗大小的差异，吵得面红耳赤。为防人还没熟就去捡和偷盗，长锥栗的山头被列为“禁山”，由专人守护。擅入者，一律以贼论处。

“禁山”部分解禁，是在二十世纪八十年代初。导火索是守山的七爷发现一个外地人在偷锥栗，急忙跑过去，连声大喊“抓贼”，吓得那人手一松，掉到地上摔断了手臂……七爷赔了许多医药费后，再也不愿意守山了。众命难违，我爷爷再次“上岗”。经反复做工作，大家终于同意：人人都可以来山上捡锥栗，但不得折坏或砍断树枝。刚开始时许多人都不相信，以为爷爷在“设套”为七爷报仇，只要一看到他，马上作“鸟兽散”。害得他经常边在后面捡他们跑丢的解放鞋和背篓等，边

大声解释。

记忆中，山上共有两百来棵高大的锥栗树，其中不少树张开双手都抱不住。为防万一，爷爷不准没父母陪同的小孩上树。有一次，我模仿爷爷猛踩树枝时脚一滑，就从树下跌落了下来，然后什么都不知道了。等我醒来时，已在医院的病床上躺着了。父亲告诉我，乡亲们听说我摔下来后，纷纷放下手中的活计跑到路边，两个人负责一段路，用接力的方式抬着我往山外的医院狂奔。在他们的帮助下，我毫发无损地从“阎王殿”打了个转回来了！

我从上初中开始，一直在校寄宿。放学回到家里，书包还在书桌上转，人已跑到山上捡锥栗了。我每次上山，都收获满满。将锥栗带到学校去，饥饿时吃几颗，爽极了！刚煨好或炒好的锥栗那黄灿灿的颜色，又香又甜又粉的味道，烫得我嗷嗷直叫，“手舞足蹈”的场景……至今仍历历在目。在锥栗的温暖下，我熬过无数饥肠辘辘的漫漫冬夜，度过无数迷茫徘徊

的青春时光，并幸运地走出了大山。

我上初二时，爷爷年纪大了，父亲接力爷爷守山。守山的工资，涨了许多。我参加工作后，父亲告诉我，大家推他守山并涨工资，是看到我们兄妹会读书，想让他多挣点钱，尽量多供一两个小孩出去！他还告诉我，爷爷独自逃难到此，只有十三岁；当地的老人们见状，一致同意改请他来守山……我听着，泪如雨下！

改革开放后，老家的人大多陆陆续续去了城里居住。长锥栗树的山，自然而然全部解禁了。随着锥栗树的逐年老化，锥栗一年比一年少。来捡锥栗的人，也一年比一年少。到本世纪初，已屈指可数了。大家纷纷开父亲的玩笑，说他也成了“下岗工人”。父亲笑呵呵地连声说：“好事！是件好事！”然而，锥栗成熟的时节，父亲照样每天扛着柴刀，穿过比他还高许多的柴草丛去捡锥栗。将捡回的锥栗用袋子装好后，挨家挨户去送。

几年后，父亲就病逝了。临终前，他反复叮嘱母亲和我们，一定要将他也安葬在山上，“继续和父亲一起守锥栗”。

(周志辉，湖南省散文学会会员)

◆漫游湘西南

在城步，有一个叫沙角洞银杉公园的地方，在静静地等待着我的到来。

终于，我踏上了前往沙角洞的旅程。汽车沿着蜿蜒的山路前行，窗外的风景如同电影般一帧帧掠过。我沉浸在这份宁静与美好中，期待着与银杉的初次相遇。

梦中的银杉

戴方财

继续前行，我终于来到了银杉的所在地。当第一眼看到银杉时，我就被它的美丽深深震撼。银杉的树干挺拔而粗壮，枝叶繁茂而翠绿。

我走近银杉，仔细观察着它的纹理和形态。银杉的树皮光滑而细腻，如同经过精心雕琢的艺术品。它的枝叶如同羽毛般轻盈，随风摇曳，仿佛在诉说着岁月的故事。在银杉的周围，还有许多其他的植物和动物，它们与银杉共同构成了一个和谐的生态系统，相互依存，共同繁荣。我沉浸在这个美丽的世界中，感受着大自然的奇与魅力。

在欣赏了美丽的银杉后，我还参观了沙角洞的其他景点。其中，“九龙探海”的雄姿给我留下了深刻的印象。九条山脉如同九条巨龙般蜿蜒盘旋，最终汇聚于一处，形成了这幅壮观的景象。

我站在山顶俯瞰着这片土地，心中充满了对大自然的敬畏。我相信，只要我们每个人都能够用心去感受大自然的美好，去珍惜这份来自大自然的馈赠，我们就能够共同创造一个更加美好的未来。

(戴方财，城步作协秘书长)

关心下一代教育好孩子 有奖征文 邵阳市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协办